

关于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的回函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2021年11月3日送达的《关于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已收悉，经自查，现就有关事项回复如下：

本公司作为你公司的持股5%以上股东，截止本函出具日，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回函人（盖章）

北京哲厚新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3日

关于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的回函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2021年11月3日送达的《关于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已收悉，经自查，现就有关事项回复如下：

本公司作为你公司的持股5%以上股东，截止本函出具日，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回函人（盖章）：

青岛军民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3日

关于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的回函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送达的《关于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已收悉，经自查，现就有关事项回复如下：

本公司作为你公司的持股 5%以上股东，截止本函出具日，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回函人（盖章）：

青岛开发区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3 日

## 关于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的回函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2021年11月3日送达的《关于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已收悉，经自查，现就有关事项回复如下：

本公司作为你公司的持股5%以上股东，截止本函出具日，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回函人（盖章）：

青岛中石大控股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3日